

日治時期臺灣震災攝影中的殖民視覺性之研究

A Study on the Visual Representation of Taiwan in the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y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梁廷毓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藝術批判與實踐研究博士班研究生

Liang, Ting-Yu / The Ph. D. Program Artistic Practice and Critical Research, Department of Fine Arts,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摘要

1895 年日本殖民臺灣，引進現代觀測地震的科學知識與災防治理體系。然而，由殖民者之眼所見的震災（earthquake disaster），往往也伴隨著對於殖民地的凝視。形塑出「災害治理／被治理」、「殖民地官員／災地人民」、「旁觀震災者／受災者」之間的權力不對等關係。但在另一方面，當筆者審視殖民者拍攝的災區現場的影像，似乎又讓地震所造成的災情慘狀，弱化了殖民凝視的力量。呈現一種治理系統的無力掌控的死亡地景。

回顧既往的研究，日本殖民時期的震災攝影是在攝影研究中，仍然缺乏討論的一塊。因此，本文會以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為主要探討的文本，佐以相關史料文獻，探究當時的災害治理、地震災害與影像再現之間的關係，並討論相關的震災寫真帖當中，試圖塑造殖民統治的災區經營成果，以及鞏固統治與權力關係的意圖。接著，進一步指出統治者面臨到殖民地的地震災害之後，如何因為缺乏震災治理經驗，在面對大規模

的災後廢墟時，呈現一種凝視的無力與脆弱。最後，也思索震災攝影背後所透露的地理條件與文化樣態之間的關聯，並從一系列廟宇倒塌的攝影，深掘其背後的地理、歷史與文化意義。

關鍵字：地震、震災攝影、災害治理、日本殖民時期

Abstract

In 1895, the Empire of Japan colonized Taiwan, followed by the introduction of the modern scientific knowledge of earthquake observation and the disaster prevent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s. However, the photographs of earthquake disasters in Taiwan taken by the colonizer tended to be a display of the colonizer's power and superior gaze. The related collections of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s exhibit the colonizer's attempts to establish its colonial rule and consolidate the asymmetrical power relations. On the other hand, as the author examined the pictures of the disaster-stricken areas taken by the colonizer, the earthquake calamities seemingly weakened the power of the colonizer's gaze and presented a deathscape beyond the control of the governance system.

The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y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has received surprisingly little attention in the literature of photography studies. Therefore, this study seeks to investigate the relational trinity of disaster management, earthquake disasters, and photographic representation at that time by reference to the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y in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and related historical material. Besides, this study points out that these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s showed the ruler's impotence and vulnerability in face of earthquake disasters in Taiwan due to the lack of experience in earthquake disaster management. Furthermore, this study not only cogitates on the connections between the geographical features and the cultural modalities revealed by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y, but also delves into the geographical,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embedded in a series of photographs of toppled temples.

Keywords: earthquake, earthquake disaster photography, disaster management,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收稿日期：110年6月29日；通過日期：110年9月23日。

一、前言

地震是臺灣主要的天然災害之一，因位於歐亞大陸板塊和菲律賓海板塊之交界的「環太平洋地震帶」（Circum-Pacific seismic belt）西緣，地震活動頻繁，平均每年的有感地震多達二百次以上。每當地震臨來、大地劇烈振動時，便可能破壞地上的基礎設施及建築結構，使人們的生命及房屋蒙受嚴重傷亡與損害。目前最早有關臺灣地震的歷史記載，能追溯到荷蘭時期，1644年（明崇禎17年）7月30日之「臺南激震」之紀錄。¹學者張惠卿曾依文獻記載，統整1644年至1896年間，臺灣共發生大地震49次，平均每隔約5年發生一次。依據統計，大部份地震幾乎全部發生在臺南、嘉義、彰化、雲林等區域，僅有3次發生在臺北，2次發生在宜蘭等地。²

清代的地震紀錄，散見在清帝國編撰的各種府志、縣志、史稿和摺章當中。其中以發生於1862年（清同治元年）6月7日，芮氏規模推估6.7的臺南地震最為嚴重，因臺南當時已是人煙稠密之地，死亡人數估計高達1,700人，房屋毀損達8,735間，是1900年前臺灣傷亡最慘重的地震。³然而，在清帝國統治下的臺灣，無論是人民或政府，皆對地震發生的科學性原因尚不瞭解，因此每當有地震發生之際，便常試圖賦予各種「天啓」的解釋。⁴

運用科學儀器來觀察地震的發生成因，是在日本殖民臺灣的第三年（1897年，明治30年），臺灣總督府設立測候所，使用科學儀器觀測

臺灣地區的地震。日本在明治維新之後，已逐步建立起地震觀測的知識與技術，並以現代科學的方法「看見」地震的樣貌，將地震當成一個可以觀察的對象。而隨著1895年殖民臺灣後，這套地震觀測技術與測候所組織也一併被帶進臺灣，與過去清代的統治者不同，臺灣總督府看見的是「地震」本身，而不是過去所說的「啓示」。⁵

殖民初期，臺北測候所的所長近藤久次郎（Kondo Kojiro）便透過觀測地震的記錄發現，臺灣地震一年最少50至60次，多時甚至高達數百次。相比於日本內地的次數更加頻繁，認為殖民地是一個適合研究地震的地方。⁶而臺北測候所第三任所長西村傳三（Nishimura Denzo）也認為臺灣每年遭遇的地震頻繁，作為防災與地震觀測是一個相當理想的地方。⁷這一套地震觀測的科學知識與技術，從建立測候所、培養觀測員、調查員，逐漸將地震轉變成一種可觀視的存在，也加強了統治者對殖民地的地震活動之理解。

而日本殖民的50年之間，臺灣共發生十幾起造成相當規模災亡與損失的地震。⁸其中最為慘烈的是1906年（明治39年）3月17日的「嘉義梅山地震」、1916年至1917年（大正5年至6年）的「南投系列地震」、1935年（昭和10年）4月21日的「新竹－臺中地震」、1941年（昭和16年）12月17日的「嘉義中埔地震」。皆造成一千棟以上的建築倒塌，以及近百人至千人的死亡。統治者除了投入救災、醫療與震後復原的工作之外，也在這幾次地震中拍攝衆多的震災攝影（earthquake disaster

1 張惠卿，〈近三十年臺灣之地震〉，《臺灣文獻》27卷2期（1976.06），頁162。

2 張惠卿，〈淺談臺灣歷史上的大地震〉，《地球科學園地季刊》第10期（1999.06），網址：<https://web.fg.tp.edu.tw/~earth/learn/esf/magazine/990603.htm>（2021.04.08瀏覽）。

3 陳怡宏，〈從神話傳說到救災體系：臺灣地震簡史〉，《觀·臺灣》第35期（2017.10），頁8。

4 關於「天啓」的解釋衆多，第一類「天啓」的解釋，認為與統治有關：相信地震發生是國家統治好壞及治臺失當的指標；第二類則與自然地理天文有關：如大風雨後、打雷及彗星出現等都有可能引起地震，同時臺灣在來自清帝國看來孤懸海外，地土浮懸，加上地形環海容易搖盪的猜測，認為地震容易發生；第三類認為有週期性的關聯：如歲逢「庚子」、「辛丑」地震容易出現；第四類則結合傳說：如巨鯨翻身、地底火山等傳說比比皆是，臺灣在當時被視為「海外之地」，因此也常被認為災異多是件正常的事；第五類結合歷史上的兵災：藉由臺灣歷史上諸如荷蘭為鄭成功所敗、鄭克塽降清、朱一貴民變起兵時，都會發生大地震，故加以附會之。此外，地震還代表上天對人的賞罰，賞如官員殉節天地動容、罰如劣生宿妓慘遭壓斃，皆為地震生成的原因之一。詳見李泰翰，〈臺灣歷史上的地震〉，《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網址：http://www.twcenter.org.tw/thematic-series/history_class/tw_window（2021.04.08瀏覽）。

5 於鑫，〈臺灣地震災害治理的近代化轉變：以1935年臺中—新竹大地震為例〉（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頁36。

6 不著撰人，〈新案地震計の据附〉，《臺灣日日新報》（1901.11.17），版漢2。

7 山本晴彦，〈帝國日本の氣象觀測ネットワーク〉第六冊（東京：農林統計出版社，2018），頁260。

8 1904年嘉義地震3人死亡66棟房屋全毀。1904年斗六地震145人死亡661棟房屋全毀。1906年3月17日嘉義梅山地震1,258人死亡6,769棟房屋全毀。1906年3月26日雲林斗六地震1人死亡29棟房屋全毀。1906年4月7日臺南鹽水港地震1人死亡63棟房屋全毀。1906年4月14日臺南鹽水港地震15人死亡1,794棟房屋全毀。1909年4月15日臺北地震9人死亡122棟房屋全毀。1916年至1917年南投系列地震71人死亡1,028棟房屋全毀。1927年8月25日臺南新營地震11人死亡214棟房屋全毀。1930年12月8日臺南新營地震4人死亡49棟房屋全毀。1935年4月21日新竹臺中地震3,276人死亡17,907棟房屋全毀。1935年7月17日後龍溪河口地震44人死亡1,734棟房屋全毀。1941年12月17日嘉義中埔地震360死4,520棟房屋全毀。整理自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中心線上資料庫，「1901-2000的災害性地震列表」，網址：<https://scweb.cwb.gov.tw/zh-tw/page/disaster/5>（2021.04.12瀏覽）。

photography），並集結出版成冊，作為檢討治理政績與記錄地震災害的文獻。

然而，由殖民者之眼所見的震災（earthquake disaster），往往也伴隨著對於殖民地的凝視。隨著攝影技術進入到震災現場的拍攝工作，也在救災者與受災者之間建立「看」與「被看」的權力關係。雖然為臺灣的歷史地震活動留下珍貴的影像紀錄，但也藉由影像再現的操作，置入殖民震災治理體系的位置，形塑出「災害治理／被治理」、「殖民地官員／災地人民」、「旁觀震災者／受災者」之間的權力不對等關係。但在另一方面，當筆者審視殖民者拍攝的災區場景，似乎又讓地震所造成的災情慘狀，弱化了殖民凝視的力量，呈現一種治理系統的無力調控的死亡地景。

目前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是臺灣攝影史中仍然缺乏討論的一塊。回顧既往的研究與出版，大多是地質學者與歷史學，從當代的科學觀測資料結合地方碑記與口述，來進行清代和日治時期歷史地震紀錄的再考究。⁹ 這些攝影往往成為文獻的配圖，而未深入探究。另一種是戰後的民間單位與政府相關機構，藉由檔案蒐羅與文獻翻譯，將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以編年方式重新彙編成冊。¹⁰ 攝影在其中僅僅被視為中性的科學材料，或是歷史地震的客觀紀錄，忽略了影像中具有殖民視覺性癥候。而目前在攝影與視覺文化研究領域，也鮮少以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為主題，進行有系統的探究與分析。

一些攝影與視覺文化領域的學者已經指出，如果對於每一場災難與苦痛背後，沒有更多的政治性閱讀、質疑或書寫行動。那麼，這些照片就僅是淪為既攝影者粗暴的挑選一個瞬間，切斷並且遮蓋所有其他時間、

空間與延續的意義，進行不只是視覺上的、更是意義上的暴力與壟斷。¹¹ 因而，這些震災攝影是否能夠被重新「問題化」（problemized），即對於照片與殖民歷史之間的關係，是否能夠開展出批判性的認識與觀看角度，成為筆者所著力的方向。

本文會以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為主要探討的文本，¹² 探究當時的地震災害與災害治理在影像生產及操作層面上的關係，並討論相關的震災寫真帖當中，試圖塑造殖民統治的災區經營成果，以及編導式拍攝罹難者屍體畫面之有違常理的現象。接著，進一步指出統治者面臨到殖民地的地震災害之後，如何因為缺乏震災治理經驗，在面對大規模災後廢墟的災地時，呈現出殖民凝視被震災弱化的狀態。最後，試圖在相紙表象的災變景物之下，進一步思索震災攝影背後所透露的地理條件與文化樣態之間的關聯，並從一系列廟宇倒塌的攝影，深掘其背後的歷史與人文、非人文之論述意涵。

二、災害治理中的殖民凝視

學者簡妮弗·維森費爾德（Gennifer Weisenfeld）對於1923年9月1日發生在日本的「關東大地震」¹³ 的研究中，指出當時日本國內的震災攝影，在日本政府向國內與國際觀眾傳播關東大地震的「可見證據」中所發揮的核心角色。¹⁴ 認為政府透過將災難的視覺修辭與主題加以編碼的方式，使這些視覺影像幫助社會集體生產了被認為「關東大地震」

9 相關臺灣歷史地震的文獻整理與研究著作，可參看：徐明同，《日治時代臺灣三大災害地震紀要》（臺北：中興工程科技發展基金會，2005）；鄭世楠，《臺灣地區歷史地震文獻資料庫》（臺北：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2014）；徐泓編，《清代臺灣天然災害史料匯編》（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徐泓編，《清代臺灣自然災害史料新編》（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2007）。

10 坊間將日治時期的震災影像彙整，並重新出版的著作可參看：關正宗、張益碩，《臺灣地震寫真老照片（1935年）》（臺北：博揚出版社，2017）；森宣雄、吳瑞雲，《臺灣大地震——1935年中部大震災紀實》（臺北：遠流出版社，1996）；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年）。

11 郭力昕，《再寫攝影》（臺北：田園城市出版社，2013），頁60。

12 分析文本的挑選上，本文皆引用目前已經公開於政府單位、圖書館、博物館等數位典藏機構的資料，或是已經公開的官方歷史文獻資料、出版書冊中的影像來進行文本的分析。此外筆者也認為，應仍存在日治時期民間臺籍攝影者或經營之私人寫真館所拍震災之影像。然本文僅聚焦於官方震災攝影所現殖民地權力關係之研究。因文章篇幅限制，官方影像與民間影像之間的相互比較與研究分析，筆者待日後另文撰寫和深究。

13 「關東大地震」為日本殖民臺灣期間，於1923年（大正12年）9月1日發生在日本國內的重大傷亡事件。為了描述殖民時期臺灣的震災影像所潛藏的殖民凝視邏輯與權力關係，本文接下來有一些文本會與日本國內在關東大地震時拍攝的震災影像進行比較，以凸顯殖民地的震災影像之相關問題。因此本文仍著重於臺灣殖民時期的震災影像之分析與探討。限於篇幅關係，不會對關東大地震的相關震災影像進行深究。

14 Gennifer Weisenfeld, *Imaging Disaster: Tokyo and the Visual Culture of Japan's Great Earthquake of 1923*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2), p. 5.

的事件。¹⁵ 而當時處於殖民地的臺灣，在地震災害的拍攝工作上，與日本國內的災害拍攝意識與影像意義的生產層面，則有些不同之處。

1906 年 3 月 17 日，發生於嘉義廳打貓東頂堡梅仔坑莊（今嘉義縣梅山鄉）一帶因陳厝寮、梅山斷層錯動而發生的芮氏規模 7.1 強烈有感地震，造成地方災損嚴重。當時的《臺灣日日新報》對於地震發生後建物受損、死傷及災區，新聞報導如下：

昨日午前 6 時 40 分。嘉義斗六地方。有大地震。家屋倒壞數百戶。人畜死傷亦不下百。且震後尚有斷續震動。人心頗恟恟。其詳細容俟後報。即揭於明日誌上。¹⁶ 在嘉義廳管內……家屋全壞者 2677 戶。半壞者 1742 戶。¹⁷

此次地震為日本殖民政府自 1895 年統治臺灣以來，首次遭遇的大規模震災事件。地震之後，《臺灣日日新報》在 1906 年 3 月 28 日刊出一篇名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的報導，描述殖民地官員近藤測候所長實地勘災的情況：

嘉義地方又有烈震。災害特甚。就中如打貓、大莆林、梅仔坑、新港等處。家屋殆皆全壞。其得免斯難者。僅木製之日本式及夫板茅茅等諸家屋耳。然亦不免多少被害。滿目蕭條。慘難言狀。令人過是地者。為之心酸斷。不禁淚潸潸下矣。¹⁸

隔年，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 1907 年 3 月發行《嘉義地方震災誌》，除了分析此次地震、餘震，並收錄各種災害相關紀錄，以及災民救護、災民撫卹、災地的安全及衛生，災後的重建等等。¹⁹ 其中，被拍攝的殖民地災情之中，大多會有警察出現在照片裡，不自然地站立在倒塌的建築瓦礫和地質現場。例如，圖 1 照片中拍攝當時嘉義街（嘉義市）的建築倒塌情形，一名身著警裝的官員，以一副身體不自然的側身、頭



圖1 臺灣日日新報社，〈嘉義街的倒塌情形〉，1906，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42。



圖2 臺北測候所，〈南投廳林圯埔支廳的建築全倒塌情形〉，1916，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74。

部面向鏡頭、手按腰部的姿勢，站在一片廢墟當中進行拍攝。而圖 2 照片拍攝當時南投廳林圯埔支廳（南投縣鹿谷鄉）的建築倒塌情形，兩名警察站在廢墟之中，一人擺出雙手叉腰的站立姿勢，另一人則呈現立正、雙手併攏於腰部的體態。雖然人在畫面中的比例不大，但警察仍然成為這張照片中唯一出現的人，彷彿要傳達所拍攝的災區，是一個已經被國家關注到的災區，並已經有相關人員進行災後的安全管理措施（不是無人管理的地帶）。一方面，警察是作為自然災害的比例尺。但另一方面，警察身影的出現，更是作為殖民權力與災害治理系統的象徵物而存在，並總是與震災現場形影不離地出現在統治者的影像生產之中。

警察在日本殖民政府的災難治理體系中的角色，是在外界救援隊伍與救災物資尚未到達之前，管理各項緊急醫療救護、協調地方人力互相支援、組織指揮相關人員進行災區管制與物資協調的工作，並前往第一現場調查災情。而警察在作為殖民視覺性運作中的權力符號，作為第一線的管理者，恰巧是統治者以影像來馴化被殖民他者與呈現理想的自我的最佳寫照。而若進一步與日本國內在 1923 年「關東大地震」之後出版的《大正震災志寫真帖》與《關東大震災寫真帖》²⁰ 相比較，該寫真帖

15 Gennifer Weisenfeld, *Imaging Disaster: Tokyo and the Visual Culture of Japan's Great Earthquake of 1923*, p. 36.

16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一〉，《臺灣日日新報》（1906.03.18），版漢 5。

17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二〉，《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1），版漢 2。

18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三〉，《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8），版漢 2。

19 黃雯瑜，〈館藏日治時期自然災害書籍〉，《臺灣學通訊》第 34 期（2009.10），頁 4。

20 《大正震災志寫真帖》與《關東大震災寫真帖》是 1923 年「關東大地震」之後，分別由日本內務省社會局與聯合通信社所編著的震災寫真帖。詳見內務省社會局編，《大正震災志寫真帖》（東京：雄松堂，1926）。日本聯合通信社主編，《關東大震災寫真帖》（東京：日本聯合通信社出版部，1923）。



圖3 官員震災地視察，圖片來源：臺灣新聞社事業部，《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臺北：臺灣新聞社，1935），無頁碼。

內雖然有政府官員的合影，但是並沒有出現如此多的警察影像，更沒有如此之多的警察現身在拍攝災區的照片當中。例如，記錄臺灣震災的《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中，警察官員於災地視察慰問的照片篇幅就有六頁之多（圖3）；記錄日本內地震災的《大正震災志寫真帖》中，官員於災地視察的篇幅僅有一頁（圖4），另一個是拍攝日本天皇之母「國母」的慰問照片一張。²¹ 顯見殖民政府當局與日本國內的政府機關，面臨大規模震災時，在「日本國內的震災影像」與「殖民地的震災影像」之間仍然存在不同形式的再現與影像生產邏輯。

另一方面，政府的災難治理體系中的各個管理階層的政務官僚，也成為官方面對震災時，會被大力宣傳與大肆報導的部分。例如，1935年4月21日發生「新竹－臺中地震」之後，在官員勘災報導方面，包括「員林街方委救援災地」、「南州方面委員慰問災地」、「屏東市慰問使攜帶千圓」²²等眾多的官員勘災和慰問的記述，當時的《臺灣日日新報》報導內容如下：

4月24日，總督訪問災地，深情慰問災民，回想豐原內埔之慘

21 內務省社会局編，《大正震災志寫真帖》，頁129、131。

22 不著撰人，〈屏東市慰問使攜帶千圓〉，《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4），版漢4。



圖4 關東大地震後的視察，圖片來源：內務省社会局，《大正震災志寫真帖》（東京：內務省社会局，1926），頁129。



圖5 避難所內的避難者，圖片來源：內務省社会局，《大正震災志寫真帖》（東京：內務省社会局，1926），頁145。

狀。²³ 滿目淒涼之情景。總督亦覺悲痛……巡視龜裂後寮以鋼筋混凝土建築校舍。震破如火柴箱。足以想見當時之強調。²⁴

值得注意的是，報導中描述「總督亦覺悲痛」所流露之傷情本身，正是某種殖民凝視力量的顯現。伴隨著官員勘災的新聞報導，官方拍攝的震災影像中，往往也會出現不少高級官員勘災撫卹的身影（同時也是作為災地的旁觀者）。例如，在《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的前半部，大多拍攝的即是各個層級的官員親自前往災地視察、勘災、慰問的影像。在圖3照片中，著裝完備的官員走災地之間，以站立方式慰問躺坐的平民，藉由視覺構圖上「高位／低位」，再次鞏固了統治階層與被統治者的位階關係。

反觀《大正震災志寫真帖》中的前半部則是災後建築物受損的紀錄，視察與救災的部分編於後半部。且日本國內的震災受難者，在避難所內呈現出一種沒有影像操作的日常感，災民做著自己的事情，鮮少有望向鏡頭者（圖5）。對比之下，圖6照片中嘉義震災的負傷者，在收容所內被管理者或攝影者喚起身來、脫去棉被，負傷者的表情有些不適，被命

23 不著撰人，〈總督訪問災地，深情慰問災民，回想豐原內埔之慘狀〉，《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6），版漢4。

24 不著撰人，〈總督訪問災地，深情慰問災民，回想豐原內埔之慘狀〉，版漢4。



圖6 收容所內的本島負傷者，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無頁碼。



圖7 〈收容所內的手術室〉，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無頁碼。

令面對鏡頭，拍下這張災民的合影。另一張照片（圖7）則顯露出某種編導式攝影（staged photography）的操作。整座收容所的醫護官員都來到這三位兒童傷患旁邊，中間那位兒童看起來像是為了拍攝這張照片，而被安插在兩個病床之間，被兩隻手托著頭部，眼神驚恐的看著鏡頭。除了幾位主要執行動作的醫護人員之外，旁邊的醫護人員皆靜止不動，並對兒童投向觀照的眼神（唯獨右邊的警察代表殖民治理體系的象徵，望向攝影鏡頭）。相較於前一張照片中的成人災民的合影，這張照片以「3位兒童傷患／17位醫護人員、2位警察」之間的「小孩／大人」數目不對稱，刻意營造出殖民政府的震災治理體系對於殖民地人民的關愛與呵護。

除了被擺拍的殖民地災民影像，接著是殖民者在災後檢討時，對於殖民地特有建築樣貌的凝視。當時臺灣的民房大部分為「土塙厝」²⁵，牆壁由大塊的泥塊砌成，再用灰泥將泥塊黏結；而這種建材建造的房屋一遇到大地震，大部分會碎成一片，房屋內的居民幾乎沒有逃離的時間。相較於土塙厝，官方的建築是磚造建築，地震雖造成牆壁龜裂、屋瓦掉

25 土塙厝為臺灣早期的大多數鄉村的建築，是利用土塙磚交錯疊砌成牆面，以泥土、牛糞、黏土等混合攪拌後製成磚、疊成土牆為建物主體的建築物。有的土塙厝會在外牆上塗抹石灰修飾，並覆蓋稻草、芒草、瓦片等作為屋頂。臺灣早期的土塙建築非常普遍，使用類型有宅第、祠堂、家廟、祠廟、壇廟、文廟、城郭、關塞、會館等。詳見劉致平，《中國建築類型與結構》（臺北：尚林出版社，1984），頁12。

落，仍有些許時間足以逃離。²⁶ 例如，在1906年的嘉義梅山地震中，家屋民房徹底崩塌的有2,677戶，半毀損有1,742戶。授命來臺灣調查的日本地震學者大森房吉（Omori Fusakichi），從地震災害與建築物構體之間的關係，提出一套對於臺灣人家屋建築結構的建議。並將其災防治理的觀點，明確並發佈多篇文章於《臺灣日日新報》，²⁷ 依照大森房吉所述：

土塙雖如許之厚，不堪稍耐地小震之力，如是，則土塙之厚與薄，到底同樣倒潰……此皆由臺灣築法之缺點也。凡磚造者，疊磚之際……若有傾潰，大磚壁然，雖傾亦不至崩壞。²⁸

大森房吉認為災情嚴重的主要原因。除了地震規模甚大外，房屋結構亦是主要的問題，因為其耐震效果極差，一遇強震極易倒塌。而當時臺灣總督府土木局長官長尾半平（Nagao Hanpei）也認為：「臺灣之建築家屋之法，多失粗鹵脆弱……皆磚瓦土塙所築造」²⁹。接著在1918年中國汕頭發生地震時，臺北測候所長近藤久次郎便受總督府之命令出發前往當地調查，認為當地建築物的構體粗惡很可能是導致本次地震傷亡嚴重的原因，強烈建議臺灣總督府必須注意臺灣的建築構體狀況。³⁰ 顯見殖民地官員與技術官僚對於「土塙厝」建物的關注。

接著在1935年4月21日發生「新竹—臺中地震」，損毀的房舍高達6萬棟以上。而後臺灣總督府於1936年3月25日出版的《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則編入地震損失的「被害篇」、震後緊急救援的「救護篇」、災區重建之「復興篇」及其他相關之「地震調查」等部份，誌文

26 蔣正興，〈陷落諸羅十萬家——1906年梅山地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館訊》第334期，頁2。

27 大森房吉針對1906年的嘉義梅山地震的相關文論有〈地震と建物（一）基礎の堅固〉，《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9），版漢1。〈地震と建物（三）（大森博士調査の大要）家屋の堅固〉，《臺灣日日新報》（1906.03.30），版漢1。內文皆描述到建築物構體與地震災害的防治之關係。

28 大森房吉，〈地震と建物（一）基礎の堅固〉，版漢2。

29 長尾半平，〈地震釋疑〉，《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5），版漢2。

30 近藤久次郎，〈汕頭地震調査近藤所長の報告〉，《臺灣日日新報》（1918.03.08），版漢7。



圖8 佐野利器，〈嘉義廳新港街的土塙厝潰倒〉，1905，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4。



圖9 臺灣新聞社，〈南投廳埔里社支廳的土塙厝潰倒〉，1917，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83。

前面附有照片約 300 張。³¹除了記錄各地災情及當局的應急措施、救災復興實況之外，也網羅各界學者的研究，對臺灣以往所發生過的地震做一學術性上的探討彙整。³²其中，針對殖民地的民居建築，當時的日本學者佐野利器（Sano Riki）³³，再次提出此次地震的造成的嚴重災情，與臺灣人居住的「土塙厝」有關，認為厚重的土塙常因雨水浸蝕而軟化瓦解，因為不耐震而加重了災情，更直接將此次地震稱之為「土塙地震」（the adobe earthquake）³⁴，這一說法明顯是將自然災害連繫上殖民地異文化建築的蔑稱。

這時期的震災攝影當中，也拍攝了大量「土塙厝」倒塌的影像，進一步將當地的災害因素與殖民政府官員、日籍學者的觀點聯繫在一起，成為殖民者凝視殖民地特有的建築災景之影像操作。例如，圖 8 拍攝 1904 年斗六地震中，嘉義廳新港街（嘉義縣新港鄉）的土塙厝崩倒的景象。圖 9 也拍攝 1917 年南投地震後，南投廳埔里社支廳埔里社街（南投

31 柴山武矩，〈卷末記〉，《臺灣震災誌》卷末（臺北：南天書局，1999 年），無頁碼。

32 林惠婷，〈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簡介〉，《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電子報》（2009.01），頁 43。

33 1906 年，佐野利器曾發表「家屋耐震構造論」，提出「震度」的概念，建立了日本建築構造學基礎。詳見東京國立文化財研究所美術部主編，《日本美術年鑑》（東京：東京國立文化財研究所美術部，1957），頁 180-181。

34 黃鼎松，〈關刀山大地震〉，《苗栗文獻》第 49 期（2012.07），頁 124。



圖10 臺灣新聞社，〈新竹州苗栗郡公館庄的土塙厝潰倒〉，1935，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08。



圖11 臺灣總督府氣象臺，〈臺南新營郡白河庄的土塙厝潰倒〉，1942，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46。

縣埔里鎮）北門街土塙厝全倒的情況。圖 10 則拍攝 1935 年新竹一臺中地震中，土塙厝全數夷為平地的景況。另外根據當時臺灣新聞社報導，也有如下敘述：「新竹州苗栗郡公館庄（苗栗縣公館鄉）石圍牆的慘狀，大部分皆為土塙的建築，道路已埋沒在殘碑殘瓦間，石圍牆全戶數 142 戶，全倒 142 戶，全倒率達 100%」。³⁵而後在 1941 年的中埔地震過後，圖 11 為再次拍攝到臺南新營郡白河庄（臺南市白河區）山子腳的土塙厝全毀的景貌。顯見在殖民時期，統治者在震災新聞報導、學術生產與調查報告中，除了屢次提及土塙厝之外，亦在視覺影像與圖說方面，特意捕捉災地的土塙厝潰倒之情形。

對此，研究者陳正哲則指出，1916 年至 1917 年發生於臺中、南投一帶的系列性地震，雖然不斷造成當時臺灣社會的傷亡，但卻沒有反應到跟地震最有關係的房屋建築、救災訓練等措施上。一直到 1923 年日本國內發生關東大地震之後。臺灣總督府才逐漸從制定相對被動的不安全房屋的取締措施，走向較為完善的都市改造計畫與建築構體、材料的規制。但礙於都市改造與建築物更新不是一蹴可及的事情，臺灣的建築房屋仍然沒有大規模的更新出現。³⁶

35 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 年），頁 103。

36 陳正哲，《臺灣震災重建史》（臺北：南天書局，1999），頁 48-55。

換言之，拍攝土塙厝全毀、塌陷、潰倒的紀錄，以及相關震災的研究，並沒有反映在後續都市規劃與災後重建的工程上。反而成為殖民地震災的記誌與寫真帖當中，被統治者再現為「異地災害」的殖民地情景，或是被形塑為一種屬於他者的建築文化表現。在殖民者對被殖民者的觀看關係上，成為某種對異地災難風景般的凝視對象。蘇珊·桑塔格（Susan Sontag）曾在《旁觀他人之痛苦》（Regarding the Pain of Others）一書中指出：「透過攝影的影像，使我們做為他人災劫的旁觀者，是一種典型的現代經驗」。³⁷ 土塙厝的潰倒本身是災民的哀號與災地的生靈塗炭；但這一系列土塙厝潰倒的照片，彷彿是統治者對於殖民地的哀悼，也無可避免地成為震災旁觀者的物證。另一方面，一連串的震災所揭露的，是統治者在建構災害治理技術與引入影像技術之間的時差。土塙厝是殖民現代性進入到臺灣進行災害治理的阻力，一系列土塙厝潰倒的影像則反過來呈現殖民現代性所遭遇的在地經營之困頓。直至 1940 年代的統治末期，始終停留於一種無法改善與規劃的異地災景。

接下來，筆者將從既有文獻對殖民政府、災民與死亡親屬之間關係的理解，進一步以震災下的死者與屍體攝影為案例，討論罹難者如何在被選取進景框、擺拍、成為照片、印刷、出版、刊登的暴力對待之過程。

三、震災下的死者與屍體攝影

日治時期的地震中，曾造成嚴重傷亡的地震，包括 1904 年 11 月 6 日的斗六地震，有 145 人死亡。1906 年 3 月 17 日的嘉義梅山地震則中有 1,258 人死亡。而 1916 年至 1917 年的南投系列地震中共有 71 人死亡。接著是 1935 年 4 月 21 日的新竹—臺中地震中計有 3,276 人死亡。而 1941 年 12 月 17 日的嘉義中埔地震中也有 360 死亡。地震造成人們死亡的原因，除了遭到建築物坍塌壓死、活埋之外，還有重傷不治者為多數。

1906 年的嘉義梅山地震，身處於災區的嘉義詩人賴雨若，曾將自己親身經歷此次地震所目睹的情景以詩文紀錄，並寫成〈丙午地震〉一詩：

37 蘇珊·桑塔格（Susan Sontag）著，陳耀成譯，《旁觀他人之痛苦》（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頁 28。



圖12 清水街的死傷者收容情況，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清水街に於ける死傷者收容状況〉明信片，（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35），無頁碼。



圖13 大甲郡役所內領取遺體痛哭的家屬們，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大甲郡役所內救護班死體に取りつき泣きあゝる遺族連〉明信片，（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35），無頁碼。

壓死無棺席裹屍，慘同活葬哭妻兒。傷心萬籠停煙火，不及鴛鴦安一枝。冷煙疎竹一孤村，訪問親朋半吊魂。細認眼前舊遊處，頽牆碎瓦跡猶存。³⁸

賴雨若筆下那些無棺材可用的死者，只能以草席包裹屍體，以及在一旁莫可奈何痛哭的親人、無家可歸的受災者，以文字反映當時的慘狀。又如在 1935 年新竹—臺中地震後，臺南地方詩人王則修也寫下當時的慘狀：

天翻地轉日無光，竹里中州最慘傷。十室九家多壓死，鐵心人亦碎肝腸……慘無棺木屍交橫……十萬生靈傷且死，哭聲遙上九重天……十室九家遭慘死，傷心白日哭冤魂。³⁹

這些親身經歷震災的臺灣地方文人，除了透過筆墨來描繪地震時的惶恐，也寫下狼藉的市街上，遭到建築物壓死、和瓦礫堆交疊的死者屍體，以及經歷驚險瞬間的倖存者與失去至親的哀痛。圖 12 與圖 13 這兩張提名為「清水街的死傷者收容情況」、「在大甲郡役所救護班內領取遺體痛哭的家屬們」的照片中，拍攝者處於一個遠觀的拍攝位置，從背

38 賴雨若，〈丙午地震〉，收於林文龍編，《臺灣詩錄拾遺》（臺中：臺灣省文獻會，1979），頁 208。

39 王則修，《則修先生詩文集（下）》（臺南：臺南市立圖書館，2004），頁 351。



圖14 臺北測候所，〈南投地區的震災情形〉，1917，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79。



圖15 店子口客庄遭壓死者，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無頁碼。



圖16 店子口竹子門庄遭壓死者，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無頁碼。

面與側面拍攝死者與家屬的身影，地上一整排的屍體被臨時找來的麻布、竹蓆蓋著身體。死者對於遭逢浩劫的親屬來說，毋寧是哀痛的。

據日本文獻的紀錄，當時由於臺灣人對於屍體的忌諱，大多人不願碰觸或擔任發掘罹難者的工作，因此第一線的救災與挖掘工作，多由支援的警察與在鄉軍人負責，在傾倒的殘磚破瓦中尋找罹難者與傷者的工作。⁴⁰ 例如，1935年4月21日的新竹—臺中地震後，臺中州慶谷警務部長則親自率領警察官50餘名前往受災最重的豐原郡內埔庄，指揮臺中壯丁團消防組、青年團、在鄉軍人參與發掘屍體的任務。⁴¹

而跟隨官方救災人員抵達現場的拍攝者，因此能隨之記錄第一現場的死傷情景與挖掘屍體的過程。圖14照片中，為臺北測候所人員在1917年1月7日於南投地震之後，拍攝南投廳埔里社支廳桃米庄春桿坑（南投縣埔里鎮桃米里）的農家全倒的情景，並在照片旁註記「造成其內4人遭壓死」。⁴² 顯示官員在調查現場死傷情形時，拍攝震災照片的人員，也相當清楚現場的情形，並有意識地選擇拍攝的對象與目標。

進一步地，可以在1906年由臺灣日日新報社主編的《南部臺灣震災

寫真帖》⁴³ 當中，看到拍攝罹難死者的屍體橫臥於瓦礫堆中的照片。圖15中的死者橫躺在一堆廢墟之中，臉面微側、雙眼緊閉，下半身仍掩埋在坍塌的建築體中。死者的上半身，明顯被清理過，或是被拖拉出建築碎片。而攝影者在這個一切都被明顯動過手腳的屍體前面，拍攝下這張「擺拍的屍體」。圖16中的屍體被人們從廢墟中搬移出來，放在包裹屍體的草蓆上，後方的親屬已經難掩傷心欲絕之色，還要配合攝影者的要求，望向鏡頭。而一旁的警察，不知道是因為何種原因（從視覺構成的角度，推測是畫面構圖的需要），處在一個極不尊重死者的位置，以站立的方式一同入鏡。巧合的是，兩張照片中死者的臉，都面向鏡頭的方向。屍體在畫面中的位置明顯也經過安排。

在拍攝死亡時，攝影的價值固然是不證自明的，因為它以一种無可爭辯方式證明了某人的離去。擷取死亡的樣態，並凝固於歷史時間流之中，也唯獨攝影才能做到。但是，此處照片中呈現的並不是一位去世的「人」，而是靜物般的屍體，彷彿成為一件攝影者擺拍的道具，被印刷

40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社會事業の友》第79期（1935.06），頁8。

41 不著撰人，〈警務部長引率警官〉，《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2），版漢8。

42 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年），頁79。

43 《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的主編者「臺灣日日新報社」官派、殖民色彩濃重，該報創刊於1898年（明治31年），是由日本人守屋善兵衛在當時擔任臺灣總督兒玉源太郎的大力協助之下，併購《臺灣新報》及《臺灣日報》而成，並由日本人木下新三郎擔任社長兼主編，由臺灣總督府負責補助辦報的相關經費。因為有臺灣總督府的支持，《臺灣日日新報》也成為臺灣日治時期的第一大報。詳見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臺灣日日新報簡史〉，「漢文臺灣日日新報電子資料庫」，網址：<<http://140.112.113.17/twhannews/user/intro.htm>>（2021.04.12 瀏覽）。

在《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的內頁之中。既往的研究已經指出，日治時期的官方攝影出版品，幾乎不見臺灣攝影者參與，因而此類官方（或官方委託民間）出版、發行之寫真帖，仍明顯是以「殖民者的眼光」對於觀看對象的選擇、編制過程。⁴⁴

日治時期記錄震災情狀的寫真帖與記誌，包括臺灣日日新報社主編的《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1906年）、臺灣總督府民政部總務局發行的《嘉義地方震災誌》（1907年）、臺灣新聞社編輯的《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畫報》（1935年）、臺中州立圖書館主編的《臺灣中部大震災寫真帖》（1935年）、臺灣總督府發行的《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1936年）、臺中州發行的《昭和十年臺中州震災誌》（1936年）、新竹州廳發行的《昭和十年新竹州震災誌》（1938年）等。在日本殖民之下，由於統治範圍擴及全島，地震訊息經過新聞、廣播及交通的傳遞，加上統治者強而有力的運作之下，總督府各部門、州廳、街庄皆投入救災及復健的行列，對於地震災害的救護及關懷，逐漸形成全島的共識。唯其統治者在救災的心態上，確有非議之處。⁴⁵ 甚至以地震之傷亡者的生命故事來塑造愛國敘事。⁴⁶

例如，臺灣日日新報社發行的《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表面看來是震災的紀實性紀錄，實則是要展現著殖民統治的經營成果。研究者徐佑驊即指出，同樣地，風災、水災或震災重創後的景像，若以之對比災後救援及重振的景況，則隱含著更深一層的官方宣導作用，各項工事的

寫真帖亦不消贅述，為呈請帝國的成果報告書。⁴⁷ 尤其在對於殖民地人民的凝視方面，拍攝日本國內震災的《關東大震災寫真帖》當中完全沒有出現任何日本人死者的身影。顯見在面對本國與殖民地人民的方式上，仍有著截然不同的視覺待遇。

縱使每一座傾倒的廢墟之中，都有被坍壓而死的屍身，但是在《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中，照片的拍攝者選擇擺拍死者的屍體，而後在衆多的照片中，出版者挑選了這兩張照片，並經由官方單位審查、出資，最後許可印製、刊出成冊。這一系列的共謀過程，以及視覺運作與影像生產的層層機制，即是對於震災與死亡意義的重新編碼，讓照片中的死者失去了罹難者的尊嚴，也被剝奪了拒絕被拍攝的權利。殖民者以影像判處這位死者以某種赤裸的方式死去，還以照片的方式將其曝屍在人們眼前。

在此，將坍壓在死者身上的磚瓦移開，拍攝一位被倒塌建築物壓死的人，並曝屍於相紙上，並不是一種要揭露底層人民慘狀、具有政治反動意識的紀實主義攝影。因為當攝影者為了畫面的美學需求，進而企圖安排和建構場景，就已經逾越了紀實性和客觀性（objectivity）的界線。就算這類影像是想喚起大眾的哀傷與悲憫，看見屍體所產生的傷感，也是一種凝視的反應（或是一種被殖民者所計算過的情感表現）。

接下來，筆者將探討殖民者因為在看見「地震」與看見「地震災害」之間所形成的視差與間距，進而顯露在某些震災攝影中的凝視裂隙，以及意外出現的一種紀實性時刻。紀實性固然不是殖民者所要考量的部分，反而時常盡力地將其消除。但是，藉由重新審視殖民者對於災害治理工作與災區現場拍攝之間的關係，似乎又可以瞥見因地震的災情慘狀，而造成殖民的凝視力量產生弱化之現象。

四、死亡地景：弱凝視的影像

殖民時期的震災攝影，雖然體現了多層的權力關係，並透過攝影的視覺權威性的塑造，呈現殖民者對殖民地震災情型的掌控與治理。甚至

44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頁141。

45 李泰翰，〈臺灣歷史上的地震〉，《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網址：<http://www.twcenter.org.tw/thematic_series/history_class/tw_window>（2021.04.08 瀏覽）。

46 根據記載，1935年4月21日清晨六點零二分，臺灣發生了一場芮氏地震震儀七點一級的大地震，造成中部區三千二百多人罹難。這三千多人中，有一個十二歲的公館小學校的三年級學生名叫詹德坤，地震當天，詹德坤正好在石圍牆伯母家。房屋倒塌，詹德坤被柱子打中，頭部受重傷，右大腿骨折。被送到福基臨時救護所時已太遲，次日中午再轉送苗栗醫院。地震第三天，詹德坤陷入意識不清的病危狀態。就在彌留之際，校長橋邊一好前來慰問，詹德坤突然起身唱出日本國歌「君が代」。歌曲尚未結束詹德坤已氣絕身亡。詳見森宣雄、吳瑞雲，《臺灣大地震》（臺北：遠流出版社，1996），頁163。在此，救災成為統治者的恩賜，而在大力復建地同時，亦不忘塑造「美談」，刻意渲染一個苗栗公館壯學生詹德坤在遭受地震災害臨死之前唱了日本國歌「君之代」，來喚起臺灣人對日本的「愛國」之心。此論點詳見陳其澎，《框架臺灣：日治時期殖民現代性的研究》（臺北：2003年文化研究學會年會論文，2003），頁6-8。

47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頁51。

以官方才能掌握的科學知識與技術（藉由觀測儀器將地震變成可以量化與數據化的自然現象），與攝影機一起支撐了震災攝影的視覺權威性。

然而，研究者於鑫也指出，殖民政府對於看見「地震」與看見「地震災害」有著本質上的不同。⁴⁸ 若以 1906 年的嘉義大地震來說，地震如何被觀察、分析與記錄，已經充分反應在災後官方出版的《嘉義地方震災誌》中，從觀測狀況、發生時間、區域、強度、方向與鳴動、斷層、龜裂，以及各種圖表分析都有詳細記載，某種程度上也代表著總督府透過這些擁有地震知識和觀測技術的人員，「看見」地震。⁴⁹ 但是，在「看見震災治理」方面，雖然總督府在收到災害消息後，馬上召集各地醫療單位南下與嘉義廳官員碰面聽取簡報，卻隨即發現，嘉義廳轄下的區域各自為政，沒有一個統一的機構可以了解整個情況，以至於無法準確得知有多少人得到治療。⁵⁰ 呈現災區傷亡情況與應變秩序無法管控且一團混亂的情形。

若殖民者對於殖民地的統治穩定性，是來自於他能夠將各種事物進行可視化（visualization）為前提。於鑫進一步指出，當殖民政府的穩定運作是來自對社會的有效掌控時，可視化便成為相當重要的關鍵，「看見」即成為統治的前提。而當地震轉變成了災害，破壞了整個統治體系，從那一刻起，總督府即失去看見、掌控社會的能力。⁵¹ 並以 1935 年的臺中—新竹大地震作為分析對象，指出本次災害直接破壞了這個體系的運作，使得統治者的控制網絡變得相當脆弱。⁵² 根據當時的誌記文獻顯示：

地震一發生時，臺中州與臺北之間的電信電話都是暫時不通的。⁵³

當時臺中州廳官員為了確認災況，緊急向各郡役所撥打電話，希

望能得知各郡下的災情，然而大甲郡由於電話斷線 沒有回答。⁵⁴

豐原郡下的警察電話包含清水、神岡、月眉、屯子腳、七塊厝、后里等地的聯繫全數中斷……因為大甲溪橋的破損導致汽車不能通行，以及后里火車不能運作，救援隊都只能靠徒步的方式進入災地救援調查。⁵⁵

於鑫即指出，從震後第一次緊急報告的災害內容來看，便會發現豐原郡（臺中市豐原區、后里區、神岡區、大雅區、潭子區等地）轄下最嚴重的內埔庄（臺中市后里區）始終都沒有被提起，這是因為在地震當下內埔庄與豐原郡役所早已失去聯繫，⁵⁶ 第一時間在災地中的派出所，是以數量極少的人力去面對動輒數百人的傷亡，這必然導致警力呈現缺乏的狀態。⁵⁷ 而面臨醫療體系不會有過這麼大規模的動員與投入災地救援的經驗，災地在哪？救護隊需要甚麼？面對的傷患是什麼症狀？統治者實際上都是缺乏經驗的。⁵⁸ 另一方面，統治者依靠近代通訊網絡的輔助，使得情報傳遞的速度加快，進而能即時看見統治地域，使統治力強化。一旦當電話通訊網絡中斷，作為中央統治者的總督府就會變成看不見的一方。⁵⁹

筆者認為，這種因為地震而形成統治層面的脆弱性，也體現在 1935 年的臺中—新竹大地震的震災攝影當中。例如，圖 17 照片中出現以「慘狀」來描述災地，圖 18 則以房屋「全倒」為註記。分別記述「臺中州豐原郡內埔庄（臺中市后里區）屯子腳之慘狀」⁶⁰、「新竹州竹東郡峨眉庄（新竹縣峨眉鄉）在地震後成為一片廢墟，峨眉總戶數為 167 戶，全倒 167 戶，全倒率為 100%」。⁶¹ 官員所到之處、所拍攝之處，皆呈現一

48 於鑫，《臺灣地震災害治理的近代化轉變：以 1935 年臺中—新竹大地震為例》，頁 133。

49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頁 49。

50 大津麟平，〈明治三十九年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十五年保存第七卷警察外事〉，《臺灣總督府檔案總督府公文類纂》（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906），典藏號：00004888011。

51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頁 52。

52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頁 134。

53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社會事業の友》第 79 期（1935.06），頁 4。

54 臺灣總督府編，《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臺北：臺灣總督府，1999），頁 129。

55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頁 131-132。

56 於鑫，《臺灣地震災害治理的近代化轉變：以 1935 年臺中—新竹大地震為例》，頁 102。

57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頁 111。

58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頁 128。

59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頁 98。

60 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 年），頁 114。

61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頁 105。



圖17 臺灣新聞社，《臺中州豐原郡內埔庄之慘狀》，1935，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14。



圖18 東京帝國大學地震研究所，《新竹州竹東郡峨眉庄之慘狀》，1936，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05。

片廢墟狼藉的末日景象，在搜救隊與救護人力還抵達之前，災區接近處於無人治理的狀態，倖存的災民只能夠自立自強。而照片彷彿僅能如實地呈現鏡頭前一望無際的廢墟殘骸。儘管已經將景框所能框取、選取的範圍逼至極限，甚至要以接合、拼對的方式，才能將震災的場面勉強地捕捉進畫面。儘管如此，身處在所見之地皆滿目瘡痍的災區，景框還是無法將其包覆、也無法逃逸出眼前這一「死亡地景」（deathscapes）。

在此，相對於單一倒塌建築與死傷者的拍攝，統治者對於整體災難地景的凝視是微弱的。身處於大規模的「死亡地景」當中，人會變的無比渺小，警察也從這種全景的廢墟景象中消失了（只出現在局部建築體倒塌的照片中）。一方面，面對「全倒率為 100%」的災區，對統治

者而言是對於震災治理、搜救、醫療等人力與物力在調度方面的極大挑戰。另一方面，呈現的是殖民者對殖民地人民的建築技術控管不利或是治理之眼所疏忽的部分。對於殖民地震災現場的影像再現，反而透露出某種難以治理的殖民地地形像，大大削弱了統治者在影像治管（visual governmentality）層面的權力意義生產。

進一步的說，全景式的「死亡地景」是在地震發生後，統治官僚對於災地情況、人群死傷數目與救護人員之間的動態整體（dynamic wholes），因為無法快速且有效掌握震災的全像（gestalt），而盡力延伸視域極限的全景攝影（panoramic photography）。如果攝影是殖民者用以形塑自身與被殖民他者的影像技術與視覺工具，那麼震災攝影則弔詭地出現凝視的破口和裂隙，使我們得以洞察到治理力量被弱化的現實。

換言之，震災鬆動了殖民者的治理系統，使其對於震災的影像生產無法進行強而有力的凝視，亦無力在影像中迅速地形塑看與被看的關係，來進行權力的有效鞏固。一方面，全景式的「死亡地景」，指向的是視覺權威性的矛盾與局限。因為震災讓視覺凝視並不如以往那樣堅不可摧，反而存在著潛在的空隙，揭示了一種微弱的凝視、治理陷入暫時的失序、以及異質性的場面。另一方面，這類影像也呈顯出統治者的視線落差與凝望的模糊性。彷彿承認有一種不受控的地質力量，撼動著殖民影像的生產與觀看邏輯。

在此，全景式的震災場景所蘊含的紀實性在於，眼前數量龐雜、混亂、失序且規模甚大的瓦礫廢墟，顯然無法經由特意安排所造成。即使有挪動一磚一瓦，這些局部的動作也會立即消融在這個巨大的災難空間之中。最終所曝顯的是殖民者無法干涉和無力改變震災慘狀與地質力量的一種真實狀態。而這種紀實感的閃現，甚至反過來逼近一種治理系統暫時失效下的無政府狀態。

接下來，筆者將從當時一系列廟宇倒塌的震災攝影作為討論，從臺灣的地理條件、地震周期與文化藝術之間彼此互動的角度。指出某種影像類型的生產與自然條件之間的關聯，重新思考看待殖民時期攝影的不同視野。



圖19 佐野利器，〈新港王爺廟倒塌〉，1905，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23。



圖20 佐野利器，〈大莆林街王爺廟倒塌〉，1905，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32。



圖21 新港街媽祖廟的災損，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新港街媽祖宮的大破〉，《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頁72。



圖22 斗六忠義祠的災損，圖片來源：臺灣日日新報社，〈斗六忠義祠大破〉，《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頁118。



圖23 臺北測候所，〈福同廟的破壞〉，1919，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78。



圖24 臺灣總督府氣象臺，〈獅頭山獅巖洞與金鋼寺被震壞的樣貌〉，1936，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04。



圖25 臺灣總督府氣象臺，〈吳鳳廟的倒塌〉，1942，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31。



圖26 臺灣總督府氣象臺，〈紫雲寺的倒塌〉，1942，圖片來源：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頁148。

五、影像表現與地理條件的思辨

1906 年的嘉義地震當中，有許多寺廟建築遭逢巨變，廟體傾圮需要整修。例如，「新港奉天宮」在該次地震受到嚴重的摧毀、「阿里山忠王祠」（即吳鳳廟）受地震損壞、「民雄大士爺廟」全部塌毀、「北港朝天宮」遭到嚴重的損害。⁶² 而這個時期的震在攝影中，也拍攝到許多寺廟倒塌的影像。

例如，在 1904 年的斗六地震中，拍攝到「新港王爺廟」向東倒潰的樣貌（圖 19）。而嘉義廳大莆林街（嘉義縣大林鎮）的「王爺廟」背面牆壁則向西北倒潰（圖 20）。1906 年嘉義梅山地震中，也拍攝了「新港街媽祖宮」與「斗六忠義祠」的損壞（圖 21 與圖 22）。接著在 1916 年的南投地震中，則拍攝到南投廳埔里社支廳（南投縣埔里鎮）「福同廟」的破壞（圖 23）。1935 年的新竹—臺中地震中，亦拍攝「獅頭山獅巖」與「金鋼寺」被震壞的樣貌（圖 24）。1941 年中埔地震中，拍攝嘉義郡中埔庄（嘉義縣中埔鄉）「吳鳳廟」與「半天岩紫雲寺」倒塌受損樣貌（圖 25 與圖 26）。其中的吳鳳廟也曾在 1906 年嘉義地震中傾頽，半天岩紫雲

62 楊欽亮、郭淳瑜，〈丙午（1906）烈震嘉義地區重建措施之探討〉，《臺灣文獻》第 60 卷 4 期（2009.12），頁 345

寺則已經是建廟以來第五次傾倒破壞。⁶³

日治時期臺灣廟宇的改建新建，跟地震災害受損有很大關聯性。以1904年11月6日嘉義發生大地震為例，造成「北港朝天宮」、「土庫順天宮」等廟宇都有屋脊斷裂破損、牆身壁體倒塌等程度不一的損壞。⁶⁴學者鄭世楠即指出，臺灣廟宇平均30至40年改建一次，此時間又與大規模災害地震在西部地區的頻率吻合。⁶⁵以嘉義地區為例，經歷1839年嘉義地震、1845年臺中地震、1848年彰化地震、1862年臺南地震等大規模災害地震的發生，嚴重破壞當地廟宇建築。⁶⁶那時期的地震亦是造成交趾陶與剪黏文化興起的原因。⁶⁷接著是1904年斗六地震與1906年梅山地震，在嘉義與雲林地區毀損多處古剎寺廟，如「新港奉天宮」、「溪北六興宮」、「嘉義孔廟」、「打貓大道公廟」、「慶誠宮」在1910至1920年間的重建過程中，又適逢鯤鯓龍山寺與北港朝天宮改建，將交趾陶與剪黏藝術形式推往另一個境界。⁶⁸

日本哲學家和田哲郎（Watsuji Tetsuro）的《風土論》（*Climate and Culture: A Philosophical Study*），曾考察氣候、地形、土壤條件與藝術材料、文化形式之間的關聯，認為區域的圖像形式與內容的表現皆

63 根據1855年《半天岩重建碑記》的記載，1839年（道光19年）的大地震，紫雲寺已傾倒十餘年，在地震的摧殘下，建築震毀，唯地方無力重建，直至地方人士郭濯海接手重建事宜，共歷時4年完成。第3次重修起因於1904年（明治37年）、1906年（明治39年）兩次的地震，再度造成紫雲寺的毀壞，此次建築物的毀壞，又使紫雲寺傾倒十餘年，於1920（大正9年）由第二任管理人林猛與曾任通事及公田庄區長的劉關主持重修，並在1923年（大正12年）完成。但這座費動衆人力心完成的建築，卻又遭到1941年（昭和16年）的大地震，使甫修完畢的紫雲寺夷為平地。詳見不著撰人，《半天岩重建碑記》（嘉義：半天岩紫雲寺，1855），無頁碼。

64 葉俊麟，〈日治時期廟宇的新建與重建〉，《臺灣學通訊》第110期（2019.01），頁26。

65 鄭世楠，〈塵封的裂痕——歷史地震第三講〉（嘉義：嘉義市政府文化局，2017），頁62。

66 鄭世楠，〈因地震而興起的文化〉，《地質》第33卷第3期（2014.09），頁47。

67 鄭世楠即指出，1839至1862年在臺灣西部地區連續發生4次重大災害地震，許多廟宇傾毀，當時負責廟宇剪黏裝飾工程的代表人物為藝師葉王。1906年梅山地震在嘉義雲林地區毀損多處寺廟，1910-1920年間重建過程中，負責廟宇剪黏裝飾工程的代表人物為藝師洪坤福。以嘉義為例，雖然在這二段期間均遭受嚴重破壞，衆多廟宇歷多次地震的損毀，讓民間藝師進行廟宇裝置的機會大增，在大量的廟宇重建工程中，間接促成交趾陶與剪黏文化在當地生根。詳見鄭世楠，〈因地震而興起的文化〉，《地質》第33卷第3期（2014.09），頁47-49。

68 鄭世楠、葉永田，〈地震災害對臺灣社會文化的衝擊〉，收於林美蓉、丁仁傑、詹素娟編，《災難與重建：九二一震災與社會文化重建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史所籌備處，2004），頁131-162。

會受到地方風土的影響。⁶⁹當代日本藝術學者榎木野衣（Sawaragi Noi）也曾於《震美術論》（*Disaster and Japanese Art*）書中，指出日本文化與藝術，自古以來便長期受到地震災難的影響，使得日本的建築、藝術文化在不斷反覆的重建與毀滅之中，生成一種適應性的形式材料與構造方法。⁷⁰學者維森費爾德（Gennifer Weisenfeld）也在1923年「關東大地震」的研究中發現，日本的傳統建築物大多是木造結構，一旦遇到地震引起的複合性災害，往往就會陷入火海。傳統木造建築只要經受到火災，被毀壞的木造建築都無法成為如西方那樣以岩石為建材的建築，在毀壞之後還能留下建物遺跡。而在明治維新之後的現代化日本，石頭混凝土的的建築成為關東地區城市建物的主流。因此，在這場震災過後，到處聳立著鋼筋混凝土的廢墟遺構，呈現出帶有異樣美感的現代性的廢墟。⁷¹並藉由影像的再現與生產，形成一種類型特異的廢墟攝影。

以此來看，日治時期以來，一系列關於臺灣寺廟倒塌的攝影，猶如奠基於地震周期與建築結構、材料之間的相互關係而產生的結果。亦是某種特定自然條件下所產生的題材內容。然而，不同之處在於，臺灣在地震後所產生的寺廟廢墟攝影，恰恰呈現的是殖民現代性（colonial modernity）的力量尚未觸及之地。寺廟倒塌而成的「廢墟」悖論性地與「前現代」相互聯繫（並非像日本國內的震災地景與「現代性」相聯繫）。包含數次造成統治者在震災治理方面極大困擾的「土塙厝」，都一再地與頻繁的地震活動之間，相互交織成一種「難以治理的風土」。

地質條件與自然因素固然是這一類震災攝影的基礎。但更重要的是，上述一系列關於臺灣寺廟倒塌的攝影，並不會呈現如「土塙厝」倒塌，被形塑為「文化他者底下的異地災景」。更關鍵的因素在於，廟宇

69 和田哲郎著，陳力衛譯，《風土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8），頁181。

70 榎木野衣，《震美術論》（東京：美術出版社，2017），頁390。

71 Gennifer Weisenfeld, *Imaging Disaster: Tokyo and the Visual Culture of Japan's Great Earthquake of 1923*, p. 150



圖27 遊行寺的倒潰，圖片來源：日本聯合通信社，《關東大震災写真帖》（東京：日本聯合通信社，1923），無頁碼。



圖28 鎌倉八幡宮的倒潰，圖片來源：內務省社会局，《大正震災写真帖》（東京：內務省社会局，1926），頁36。

是殖民現代化進程之中無法被殖民者輕易化約的物質文化與信仰體系。⁷² 進一步的，若與日本國內於 1923 年出版的《關東大震災写真帖》中拍攝神社倒塌的攝影進行比較，包括日本神奈川縣的「鶴岡八幡宮」、「遊行寺」（圖 27）⁷³；鎌倉市的「鎌倉圓覺寺」、「鎌倉八幡宮」（圖 28）⁷⁴ 的倒潰景象，會發覺和同一時期臺灣寺廟倒塌的攝影極為相似，例如，夷為平地的神社廢墟與廟宇廢墟、坍塌的神社屋頂與廟宇屋脊、斷裂的神社梁柱與廟宇棟樑，兩者之間並沒有明顯塑造異國凝視的意味，在視覺構圖與觀看佈局方面亦沒有太多的差異。

換言之，殖民者所捕捉到的震災景象，除了表現出「災害治理／被治理」、「殖民地官員／災地人民」、「旁觀震災者／受災者」之間的不對等關係之外。我們也能夠在影像中看到一種殖民凝視的破口——統治者面對地震災害時的治理失能與脆弱性，反映在全景式「死亡地景」之中。而在一系列廟宇倒塌的攝影中，除了殖民者仍握有拍攝工具之外，

72 此處較為複雜的問題是，日本在明治維新以降的現代化過程，仍然與國內傳統的神道信仰體系兼容並蓄的發展，而在殖民地臺灣的統治初期至中期，對於臺灣地方佛教與道教信仰和廟宇多採取較為包容的態度（尤其日本也存在觀音信仰），以至於在始政時期（1895 年至 1915 年）、同化（內地延長主義）時期（1915 年至 1937 年）仍然存在廟宇。到了皇民化政策時期（1937 年至 1945 年），儘管執行「寺廟整理運動」，但過渡時期仍可以保持一街庄一寺廟的原則，祭祀的神明僅被轉化為傳統佛教與道教的神佛（但仍有諸多例外，例如嘉義的吳鳳廟），因此廟宇數量仍多。筆者推測這也可能是一系列臺灣廟宇倒塌之攝影，沒有如「土塙厝」被形塑為異地災景的原因之一。

73 日本聯合通信社主編，《關東大震災写真帖》（東京：日本聯合通信社出版部，1923），無頁碼。

74 內務省社会局編，《大正震災写真帖》（東京：雄松堂，1926），頁 35、37。

影像本身卻意外地消解了殖民者長期以來，無處不去塑造權力位階的意圖。或許，以這種角度來看，臺灣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可能形構出另一種逃離既有殖民主義下的影像觀看、再現邏輯與敘事之差異論述。

六、結語

本文從日本殖民時期的災害治理，探究攝影、震災與災民之間在影像再現和編導操作上的關係。除了在災地攝影中大量的置入警察的身影之外，從官員勘災、慰問的影像中形塑「高位／低位」的關係，來鞏固統治階層與被統治者的位階關係。也在災民收容所與醫護所編導與擺拍災民受到照顧的情形。而殖民者在災後檢討時，特意對於殖民地特有建築「土塙厝」倒塌的凝視影像，藉由建築結構調查、影像拍攝與新聞報導，形塑出一種屬於殖民地的異地災景。並探究相關的震災寫真帖當中，試圖塑造殖民統治的災區經營成果，以及編導式拍攝受難者屍體畫面之有違常理的現象。

接著，進一步指出統治者面臨到殖民地的地震災害之後，如何因為缺乏震災治理經驗，在面對大規模災後廢墟的災地時，相對於單一倒塌建築與死傷者的拍攝，統治者對於整體災難地景的凝視是微弱的。身處於大規模的「死亡地景」當中，人會變的無比渺小，警察也從這種全景的廢墟景象中消失了（只出現在局部建築體倒塌的照片中）。一方面，呈現的是殖民者對殖民地人民的建築技術控管不利或是治理之眼所疏忽的部分。對於殖民地震災現場的影像再現，反而透露出某種難以治理的殖民地地形。

最後，從臺灣的地震周期與文化藝術之間彼此互動的角度。認為一系列廟宇倒塌的攝影，也隱含某種的影像生產與地質自然條件之間的關聯。藉由比較同一時期廟宇倒塌與日本神社倒塌的攝影，試圖指出在一系列廟宇倒塌的攝影中，除了殖民者仍握有拍攝工具之外，影像本身卻意外地消解了殖民者長期以來，無處不去塑造權力位階的意圖。顯見除了地質與自然因素之外，還有日本與臺灣分別在面對現代性與殖民現代性的時候，與不斷出現的震災與影像之間產生相互交織且複雜難解的關係。

學者張世倫曾指出，日治時期的風景寫真攝影當中，關於臺灣風景的視覺呈現，時常呈現為一種與殖民母國相對應的比較性（comparative）視野。時而會以推行殖民同化的意識形態，強調自身與東亞等地在文化與種族上的親近性。⁷⁵ 然而，在筆者所考察的震災攝影方面，並沒有明顯出現這種特質。關於臺日兩地關於震災攝影的比較研究，有待後續的研究持續探詢。另一方面，筆者也認為，日治時期民間臺籍攝影者或經營之私人寫真館之中，應仍存在民間視角下所拍攝的震災景像，是否在拍攝內容與觀看意涵方面，呈現出不同於殖民者的視點，仍需進一步挖掘民間素材做探究。本文僅是以當時官方對於殖民地震災攝影的初探性研究，仍有尚多的議題需要探索。

至少在臺灣方面，研究者莊育振就曾指出，崩壞、建設與再毀棄是臺灣過去某一類攝影的寫照，由於自然氣候的改變以及人為的疏失，臺灣的天然災害頻繁，使得災難風景成為許多攝影作者關切的議題。⁷⁶ 筆者也感覺，若以這種角度來看臺灣日治時期的震災攝影，則可能形構出另一種逃離既有殖民主義下的影像觀看、再現邏輯與攝影史敘事之差異論述。例如，2017年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舉辦的「地震帶上的共同體：歷史中的臺日震災」（In the same seismic zone: earthquake disasters of Taiwan and Japan in history）展覽中，策展單位將臺灣島與日本列島重新放回到「環太平洋地震帶」的地質條件中，重新審視兩地的震災經驗與殖民臺灣的歷史，是一項率先打開地理與歷史詮釋空間的嘗試。

或許，在對於殖民支配關係進行足夠充分的理解與深刻的反思之後，當這批震災影像被揭開背後的視覺機制與生產的凝視邏輯時，針對攝影史進行再書寫與再敘事的工作，也可能蘊含著解殖民（decolonization）以及和周遭區域文化經驗、美學表現形成再交流的潛能。

75 張世倫，〈寫真時代：日本殖民歷史與臺灣攝影經驗〉，《現代美術學報》第33期（2017.11），頁126。

76 莊育振，〈看不看得見臺灣？從當代影像藝術創作探討臺灣視覺文化之主體性〉，《臺灣報到——2014年臺灣美術雙年展藝術論壇文集》（臺中：國立臺灣美術館，2014），頁9。

參考書目

山本晴彦，《帝国日本の気象観測ネットワーク》第六冊，東京：農林統計出版社，2018。

大森房吉，〈地震と建物（一）基礎の堅固〉，《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9，版漢2。

大津麟平，〈明治三十九年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十五年保存第七卷警察外事〉，《臺灣總督府檔案總督府公文類纂》，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906，典藏號：00004888011。

中央氣象局主編，《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臺北：中央氣象局，1999。

「1901-2000年的災害性地震列表」，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中心線上資料庫，網址：<<https://scweb.cwb.gov.tw/zh-tw/page/disaster/5>>（2021.04.12瀏覽）。

「臺灣十大災害地震圖集」，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中心線上資料庫，網址：<<https://scweb.cwb.gov.tw/zh-tw/page/disaster/2>>（2021.04.08瀏覽）。

日本聯合通信社，《關東大震災写真帖》（東京：日本聯合通信社出版部，1923）。

內務省社会局編，《大正震災志写真帖》（東京：雄松堂，1926）。

王則修，《則修先生詩文集（下）》（臺南：臺南市立圖書館，2004）。

王野代治郎，〈震災に對する措置〉，《社會事業の友》第79期（1935.06）。

不著撰人，〈警務部長引率警官〉，《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2，版漢8。

不著撰人，〈新案地震計の据附〉，《臺灣日日新報》，1901.11.17，版漢2。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一〉，《臺灣日日新報》，1906.03.18，版漢5。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二〉，《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1，版漢2。

不著撰人，〈嘉義地方烈震報告三〉，《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8，版漢2。

不著撰人，〈屏東市慰問使攜帶千圓〉，《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4，版漢4。

不著撰人，〈總督訪問災地，深情慰問災民，回想豐原內埔之慘狀〉，《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6，版漢4。

不著撰人，〈總督訪問災地，深情慰問災民，回想豐原內埔之慘狀〉，《臺灣日日新報》，1935.04.26，版漢4。

不著撰人，《半天岩重建碑記》（嘉義：半天岩紫雲寺，1855）。

於鑫，《臺灣地震災害治理的近代化轉變：以 1935 年臺中—新竹大地震為例》，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20。

東京國立文化財研究所美術部主編，《日本美術年鑑》，東京：東京國立文化財研究所美術部，1957。

李泰翰，〈臺灣歷史上的地震〉，「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網址：<http://www.twcenter.org.tw/thematic_series/history_class/tw-window>（2021.04.08 瀏覽）。

林惠婷，〈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簡介〉，《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電子報》，2009.01，頁 43-44。

長尾半平，〈地震釋疑〉，《臺灣日日新報》，1906.03.25，版漢 2。

和辻哲郎著，陳力衛譯，《風土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8。

徐佑驊，〈日治時期「臺灣寫真帖」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1。

近藤久次郎，〈汕頭地震調查近藤所長の報告〉，《臺灣日日新報》，1918.03.08，版漢 7。

莊育振，〈看不看得見臺灣？從當代影像藝術創作探討臺灣視覺文化之主體性〉，收於《臺灣報到——2014 年臺灣美術雙年展藝術論壇文集》，臺中：國立臺灣美術館，2014，頁 1-13。

柴山武矩，〈卷末記〉，《臺灣震災誌》卷末，臺北：南天書局，1999 年。

森宣雄、吳瑞雲，《臺灣大地震》，臺北：遠流出版社，1996。

郭力昕，《再寫攝影》，臺北：田園城市出版社，2013。

黃雯瑜，〈日治時期自然災害書籍〉，《臺灣學通訊》第 34 期，2009.10，頁 4。

黃鼎松，〈關刀山大地震〉，《苗栗文獻》第 49 期，2012.07，頁 124-125。

陳正哲，《臺灣震災重建史》，臺北：南天書局，1999。

陳怡宏，〈從神話傳說到救災體系：臺灣地震簡史〉，《觀·臺灣》第 35 期，2017.10，頁 7-10。

陳其澎，《框架臺灣：日治時期殖民現代性的研究》，臺北：2003 年文化研究學會年會論文，2003，頁 1-32。

蔣正興，〈陷落諸羅十萬家——1906 年梅山地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館訊》第 334 期（2015），頁 6。

張憲卿，〈近三十年臺灣之地震〉，《臺灣文獻》27 卷 2 期（1976.06），頁 162-195。

張憲卿，〈淺談臺灣歷史上的大地震〉，《地球科學園地季刊》第 10 期（1999.06），網址：<<https://web.fg.tp.edu.tw/~earth/learn/esf/magazine/990603.htm>>（2021.04.08 瀏覽）。

張世倫，〈寫真時代：日本殖民歷史與臺灣攝影經驗〉，《現代美術學報》第 33 期（2017.11），頁 121-150。

賴雨若，〈丙午地震〉，收於林文龍編，《臺灣詩錄拾遺》，臺中：臺灣省文獻會，1979。

楊欽堯、郭淳瑜，〈丙午（1906）烈震嘉義地區重建措施之探討〉，《臺灣文獻》第 60 卷 4 期（2009.12），頁 321-349。

劉致平，《中國建築類型與結構》，臺北：尚林出版社，1984。

蘇珊·桑塔格（Susan Sontag）著，陳耀成譯，《旁觀他人之痛苦》，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

樺木野衣，《震美術論》，東京：美術出版社，2017，頁 390。

葉俊麟，〈日治時期廟宇的新建與重建〉，《臺灣學通訊》第 110 期（2019.01），頁 26-27。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臺灣日日新報簡史〉，《漢文臺灣日日新報電子資料庫》，網址：<<http://140.112.113.17/twhannews/user/intro.htm>>（2021.04.12 瀏覽）。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看見臺灣歷史——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典藏網〉，網址：<<https://collections.nmth.gov.tw/index.aspx>>（2021.04.08 瀏覽）。

鄭世楠，〈塵封的裂痕——歷史地震第三講〉，嘉義：嘉義市政府文化局，2017。

鄭世楠，〈因地震而興起的文化〉，《地質》第 33 卷第 3 期（2014），頁 47-49。

鄭世楠、葉永田，〈地震災害對臺灣社會文化的衝擊〉，收於林美蓉、丁仁傑、詹素娟編《災難與重建：九二一震災與社會文化重建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史所籌備處，2004，頁 131-162。

臺灣新聞社，《昭和十年臺灣大震災記念書報》，臺北：臺灣新聞社，1935。

臺灣總督府編，《昭和十年臺灣震災誌》，臺北：臺灣總督府，1999。

臺中州立圖書館，《臺灣中部大震災寫真帖》，臺北：臺中州立圖書館，1935 年。

臺灣日日新報社，〈南部臺灣震災寫真帖〉，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1906。

Gennifer Weisenfeld, *Imaging Disaster: Tokyo and the Visual Culture of Japan's Great Earthquake of 1923*,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2.